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管理委员会文件

安委会字[2024]011号

签发人：张建军、张帆、温利平

关于7月-8月开展质量安全月生产工作的通知

公司各中心、部门及各项目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项目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切实提高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水平，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基础设施工程和市政工程建设、绿化工程建设等有序进行，公司决定在2024年所有在建、养护等项目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月”活动。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活动主题

以秦草工程实施标准—2021版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方针，通过宣传发动，学习教育，查摆问题，集中整治，树立典型，问题曝光，进一步提高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的质量安全责任与法制意识，增强建设各方责任主体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程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自觉性，使公司建筑施工质量管理水平、安全防护能力有较大提高，确保全年建设任务的顺利完成。

本次活动主旨是：保质量、治隐患、防事故，促进公司经济建设项目又好又快发展。

二、工作任务和目标

（一）以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热点难点问题为突破口，加强对项目工程建设各环节的监督管理，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加大对基础设施工程，房屋住宅建筑提升改造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管力度，园林绿化工程等特别是加强

对涉及中央资金监管的工程项目，供应商引资工程项目的监管，严厉查处个别劳务单位曲解公司对工程项目的优惠政策，在工程项目建设中搞“特区”，规避监管，无视生产安全，偷工减料，降低工程质量的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安全行为，促进公司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二）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作业环境进一步改善，推动质量安全标准化工地的开展。

（三）有效控制一般事故发生，杜绝和防范发生重特大伤亡事故。

（四）推动老旧小区等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工作，加强对棚户区改造工程质量监督，严肃查处偷工减料，降低住宅工程质量的违法违规行为，努力消除老旧小区住宅工程质量通病。

（五）强化市政工程和大型公共建筑质量管理，进一步提高市政工程质量水平，确保公司利益及公司企业形象。

（六）抓好工程质量投诉及保修的管理工作。要以“质量安全月”活动为契机，强化供应商、养护分包和劳务施工企业认真履行保修责任。对供应商、养护分包、劳务施工等企业在质量投诉中受理不处理，质量问题严重而又互相推诿，不履行保修义务或多次修理仍未解决质量问题的，要以一定形式予以曝光和处理。

（七）加大宣传力度，结合“6月安全月”、“2024安全年”和“安全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活动，加大对“7月质量安全月”的宣传力度。

三、实施步骤及时间安排

（一）宣传发动阶段（2024年7月15日至7月20日）。制定下发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月”活动方案，召开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月”活动动员会，统一公司各个有关项目工程建设参建各劳务分包、各供应商及各养护分包等主体思想，强化开展“质量安全月”活动重要性的认识，营造良好

的舆论氛围，为确保“质量安全月”活动的顺利开展，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二）自查排查阶段（2024年7月20日至7月30日）。公司各个项目部、供应商、养护分包及各劳务分包等现场分包企业开展自查自纠活动，排查施工现场中存在的质量问题 and 安全隐患。对存在的一些质量通病和安全隐患，由分包施工企业逐件逐项进行深入细致的自查整改。在项目部自查的基础上，公司安全质量审计部和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拉网式质量安全大检查。

（三）综合治理整改提高阶段（2024年7月20日至7月30日）。项目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供应商、养护分包、劳务分包等）对查出的各类问题进行综合梳理，制定详细可行的整改计划，采取有效措施，认真整改。公司活动小组根据检查结果，树立质量安全管理方面的先进典型，以点带面，推动后进。对项目施工现场管理较差，问题较多的工程项目给予公开曝光和书面通知；对问题严重，整改缓慢或拒不整改的施工单位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四、推进措施

（一）为加强对本次活动的组织领导，成立公司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月”活动领导小组：

组长：张建军【执行总裁、总经理】

副组长：温利平、张帆、张延兵【工程中心副总】

成员：王靖渤（安全质量审计部经理）、党思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质量安全月”活动的组织、发动、协调、宣传报道等各方面工作。办公室成员由安全质量审计部和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王靖渤、办公室员工党思远组成。办公地点设在公司沅西办公室9层。

联系人：王靖渤，电话：19309187365；

公司各个项目部要成立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月”活动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现场工作。各劳务分包企业根据情况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和组织机构，加强对本企业“质量安全活动”的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周密安排。

（二）加大宣传教育，营造质量安全管理的大舆论氛围。通过多种途径和形式，广泛深入项目现场宣传开展质量安全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宣传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不断提高工程建设参建各方的质量安全意识，充分调动公司上下参与“质量安全月”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大力培育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管理工作先进典型项目。通过典型示范、现场观摩等形式，推广先进经验，推动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整体水平的提高。各项目要围绕“质量安全月”活动的主题，积极扩大“质量安全月”活动的宣传和影响范围，深入企业、深入项目基层，深入现场。

（三）明确项目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的安全质量责任。公司企业作为项目法人，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负全面责任，必须牢固树立质量安全责任重于泰山意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分包劳务企业是建设工程实物的建造者，是工程质量的直接责任人，必须牢固树立“质量第一、安全第一”的观念，建立健全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强化质量与安全责任，形成质量与安全管理自律机制，严禁偷工减料，粗制滥造，违规操作，严禁使用不合格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安全质量审计部和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作为公司职能部门，负责对公司项目工程质量安全实行监督，对工程质量管理与安全管理负有直接责任，必须坚持原则，严格执行和遵守质量标准和安全防护规程。公司勘察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努力提高勘察质量，从源头上保证工程质量安全。

（四）加大执行监督力度，严格执行，维护公司行业规范的严肃性。要通过巡查检查，对少数问题突出的工程项目进行综合治理，有效遏制各

种违法违规行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质量安全月”活动的跟踪督查，对在督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处理或建议公司领导小组给予经济处罚，对在工作中措施不力、推卸责任的有关项目部或项目经理予以通报批评，切实保证公司监督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各项目要明确分工，履行职责，认真按照制定的安全质量制度和安
全质量措施进行检查与监督，督促施工现场安全设备、安全设施、苗木、施
工机械、施工人员是否到位，协调各级关系，掌握各种动态，以及项目建
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的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质量安全月活动
，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真检查工作中的薄弱环节，落实各
项整改措施，完成质量安全月活动各个阶段的工作任务。

秦草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7月16日

抄报：	总经理	印制份数：	1份
抄送：	各中心、部门及各项目部	印制时间：	2024. 7. 16